

证券代码：920039

证券简称：国义招标

公告编号：2026-006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上市公司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义招标

股票代码：9200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建基路66号801室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建基路66号801室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国有股份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2026年1月

信息披露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被收购公司董事会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以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交易协议	8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9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9
五、其他权益变动披露事项	1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一、备查文件	14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报告书	指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国义招标	指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广新集团	指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人、粤新资产	指	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粤新资产将其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49,852,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广新集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粤新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2127303M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祥明
注册资本	154,992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9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建基路66号801室
所属行业	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资产管理及处置业务
经营范围	资产收购，资产重组，资产经营，接受委托管理和处置资产，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物业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年3月9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邮政编码	510230
联系电话	020-8930761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李祥明	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中国	广州	否	广新海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广新海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智鹏	男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胡智明	男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广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纺织协会工联会主席
袁静	女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

						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陈木浩	男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广东省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外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三、信息披露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国义招标外，信息披露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广新集团于2026年1月27日作出批复，同意粤新资产将所持国义招标49,852,000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广新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人在未来12个月内暂无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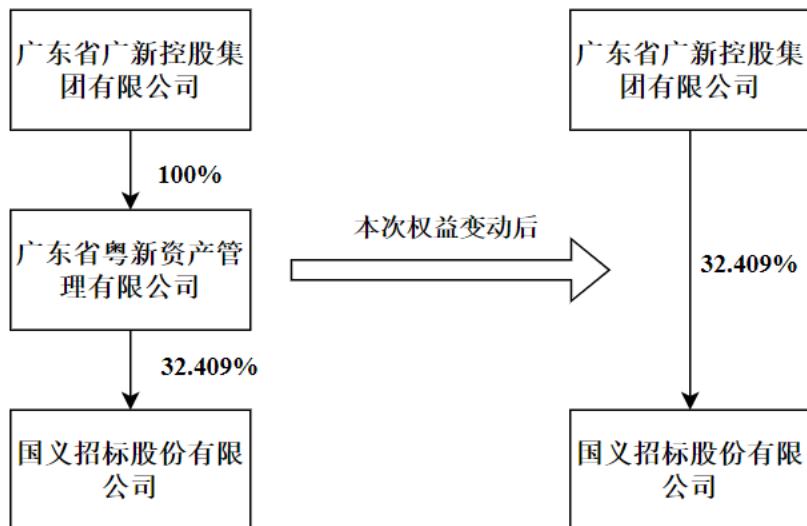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粤新资产将其直接所持国义招标49,852,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409%）无偿划转给广新集团。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人粤新资产直接持有上市公司49,852,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409%，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广新集团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通过持有粤新资产100%的股份间接持有上市公司49,852,000股股份，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广新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49,852,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409%，粤新资产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由粤新资产变为广新集团，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广新集团。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交易协议

2026年1月28日，粤新资产与广新集团签订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划入方）：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划出方）：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乙方所持国义招标32.409%股份（49,852,000股）无偿划转至甲方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划转方式、数额及划转基准日

划出、划入双方同意，本次股份划转的性质为无偿划转。

划出方同意将其合法持有国义招标32.409%股份无偿划转给划入方，划入方同意接受该股份。

截至2024年底，国义招标资产总额8.84亿元，负债总额3.44亿元，净资产5.40亿元。

划出、划入双方确定此次股份划转的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以被划转方2024年度审计报告作为划转依据。

（二）被划转方职工分流安置方案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被划转方职工分流安置问题。

（三）被划转方债权、债务及或有负债处理方案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被划转方债权、债务（含或有负债）变动。

（四）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划出、划入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1. 经广新集团审批通过，粤新资产于2026年1月27日收到广新集团下发的《关于粤新资产所持国义招标股权无偿划转至广新集团的批复》（粤广新运管函〔2026〕1号）；

2. 2026年1月28日，粤新资产与广新集团签署《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履行其他决策程序。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49,852,000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权益变动双方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附加条件或补充协议，不存在就全部或部分股东权利的行使另有其他安排的情况。

五、其他权益变动披露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但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广新集团。
2.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进行了合理的调查和了解，认为受让方的主体资格及资信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受让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本次权益变动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国义招标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粤新资产与广新集团签订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4. 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投资者也可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备置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20- 37860707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6-18楼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6-18楼
股票简称	国义招标	股票代码	9200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海珠区建基路66号8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49,852,000股 持股比例：32.40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划出方与划入方共同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方式：国有股份无偿划转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本次权益变动系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交易对价与资金来源问题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